

有關上訴審裁小組的裁決的事宜

2015年12月21日 星期一 下午3:37

寄件人: "COMPLAINTS" <complaints@legco.gov.hk>

收件人: ycec_lzm@yahoo.com.hk

1 個檔案 | 32KB | [全部下載](#)

儲存

避免在電郵傳送中或會出現亂碼的文字，現隨附本電郵的文字檔，以供參閱。

(If you cannot read the following letter, please open the attached file(s).)

信件內容

本函檔號: CP/C 6462/2015
電話: 3919 3919
圖文傳真: 2521 7518

電郵信件

林哲民先生
(電郵地址: ycec_lzm@yahoo.com.hk)

林先生:

有關上訴審裁小組的裁決的事宜

你早前致函立法會主席曾鈺成議員，就上述事宜作出投訴。謹此告知，曾議員在審閱你的函件後，已將之轉交本秘書處處理。

鑒於凡與司法程序有關的事宜，均不屬於立法會申訴制度處理事宜的範圍內，因此，議員未能就有關事宜向你提供協助。

謹代表議員謝謝你的函件。

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

(蕭浩暉代行)

2015年12月21日

c1422(C)L